

# 金堂县福兴镇人民政府

## 2016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金堂县福兴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能包括：一是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居）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居）民委员会自治能力。二是促进发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管理，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三是维护稳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四是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

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五是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助、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 （二）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主要经济指标快速增长。全年实现（预计，下同）地区生产总值 9.9 亿元，同比增长 14%；招商引资到位内资 5500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087 元，同比增长 11.4%；固定资产投资 3.87 亿元，同比增长 24.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1 亿元，同比增长 12.1%；服务业增加值 3.5 亿元，同比增长 14.5%，其余各项指标均保持快速增长。

二是种养循环产业雏形初显。完成农业产业投资 5500 万元，产业结构调整 5500 亩，新建高标准农田 1.85 万亩，新发展家庭农场 13 家、专合组织 2 个，新注册涉农商标“蕉睦山”1 个。正大百万蛋鸡项目完成土地调规，华果水果基地新发展 580 亩柑橘优新品种，完成省级财政现代农业水稻项目，种植、养殖产业循环发展。深化一三互动，成功举办 2016 年芍药石斛游园节，累计吸引游客 7 万余人次，实现消费 200 余万元，带动周边农户人均增收 300 元以上。

三是城乡品质得到大幅提升。新修产业道路 40 公里、村道 12 公里，绕镇路正在进行施工设计，东福大道建成通

车，场镇污水处理站提升项目完成管网加密铺设。省级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觉寺兰家院子完工、三合碑谢家院子工程收尾。完成中金快速通道幸福美丽新村示范区实施的“三改四进一提升”工程 420 户。在中金快速通道等主要道路沿线新建花坛 200 余个、种植草坪 28850 平方米、种植各类植物 2 万余株。积极推广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维护窨井盖等市政设施 280 余个，拆除违建 85 处 7071 m<sup>2</sup>，城乡容貌焕发新颜。

四是社会民生事业持续改善。农村劳动力新增转移输出 420 人，共发放低保金 360 余万元，开展各类救助 270 次，发放救助金约 41 万元。长乐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主体竣工，清河村扶贫开发项目有序推进，193 户精准贫困户已脱贫 135 户。综治维稳信访禁毒工作有序推进，对群众提供的疑似制毒窝点线索 5 起、吸毒窝点及人员线索 8 起，会同相关部门进行了查处，社会和谐稳定。

五是党的建设水平不断提高。建立完善明责、确责、问责、考责“四位一体”的党建责任体系，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有效提升党员思想素质。积极推进全域党建综合示范点建设，现已完成 6 个。组织开展“四争四评”活动，不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肃换届纪律，发放《换届纪律有关要求明白卡》1000 余份，成立了换届信访举报查核工作机构。圆满完成党委、人大、政府换届工作，选举产

生 109 名党代表、73 名人大代表，代表结构进一步优化，新选举的班子平均年龄 37 岁，队伍更具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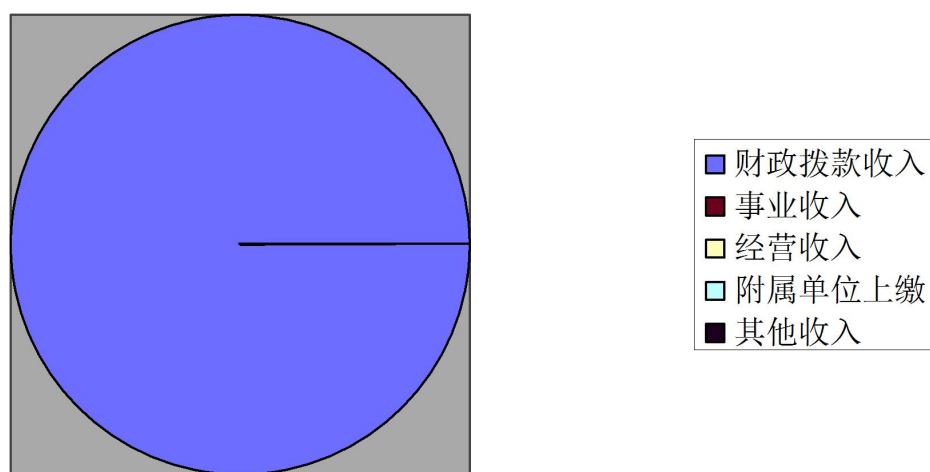
## 二、部门概况

福兴镇人民政府无下属二级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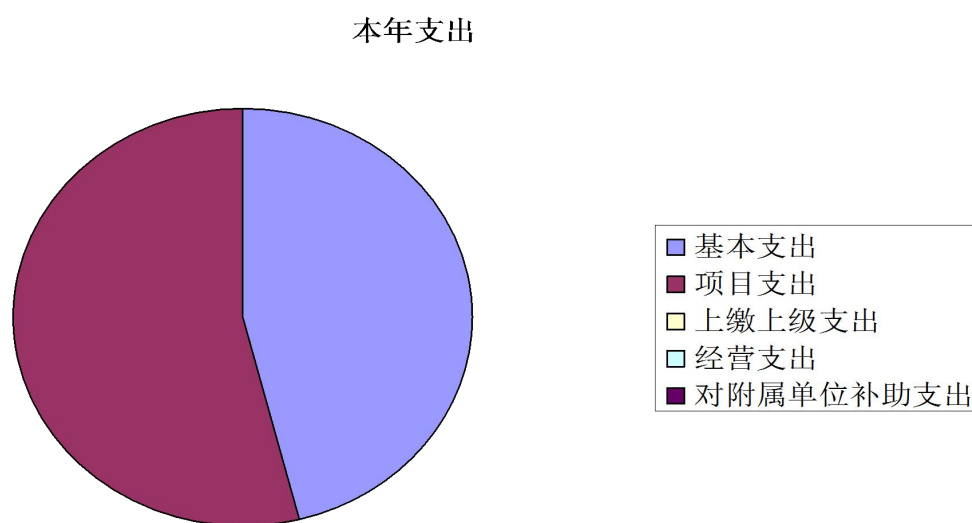
##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福兴镇本年收入合计 2552.94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1365.69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及绕镇路拆迁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52.94 万元，占 100%，减少 1365.69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及绕镇路拆迁资金；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与 2015 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与 2015 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与 2015 年持平；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与 2015 年持平。（饼状图）

本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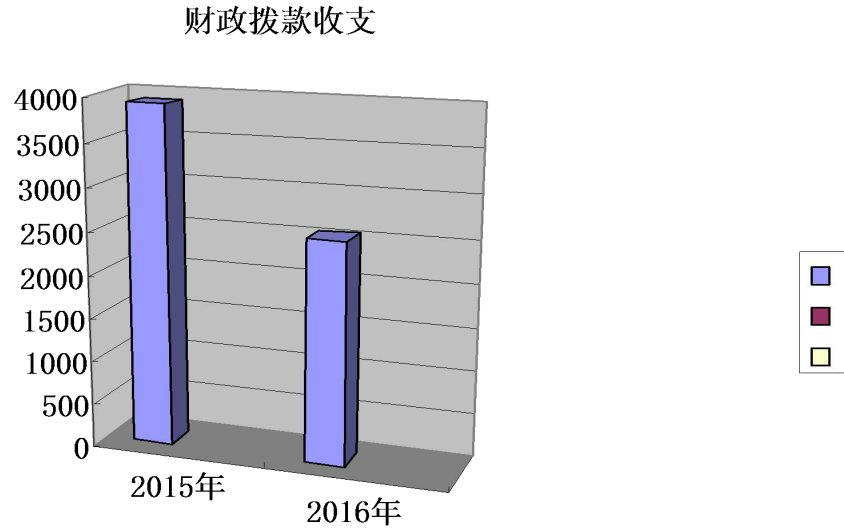
2016年福兴镇本年支出合计2552.94万元，与2015年相比减少1365.69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和绕镇路拆迁资金。其中：基本支出1177.11万元，占46.1%，增加107.41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正常增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以及新增交通补贴等；项目支出1375.83万元，占53.9%，减少1473.10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和绕镇路拆迁资金；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与2015年持平；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与2015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与2015年持平。（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福兴镇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552.94万元。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65.69万元，

下降 34.85%，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及绕镇路拆迁资金。（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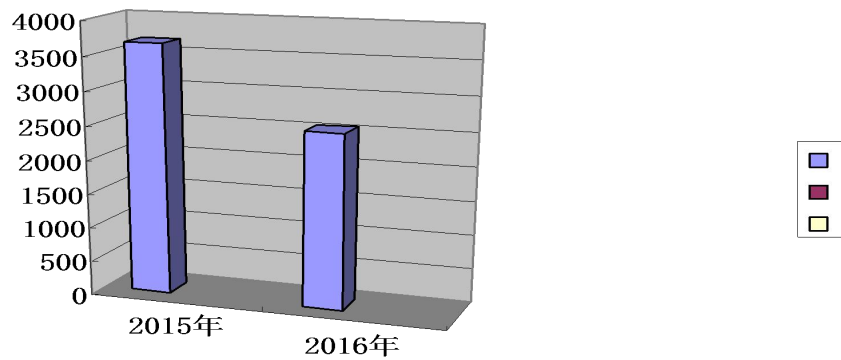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福兴镇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2.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122.43 万元，下降 30.53%，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东风水库扩建工程拆迁及绕镇路拆迁资金。（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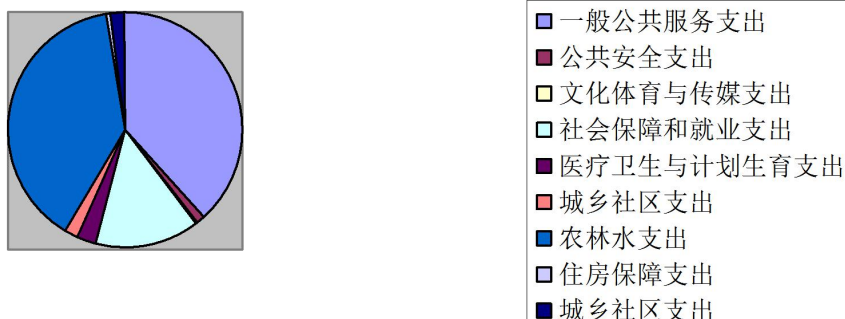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福兴镇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2.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26 万元，占 39.22%；公共安全支出 23.18 万元，占 0.9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48 万元，占 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12 万元，占 14.2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45 万元，占 2.6%；城乡社区支出 52.32 万元，占 2.05%；农林水支出 1022.58 万元，占 40.06%；住房保障支出 10.56 万元，占 0.41%。（饼状图）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16年决算数为0.36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614.01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319.26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预算(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19.83万元,完成预算100%。

5. 一般公共预算(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6.51万元，完成预算1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36.29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2016年决算数为23.18万元，完成预算100%。

9.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2016年决算数为3.52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8.96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77.86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16年决算数为54.59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16年决算数为24.68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31.10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

利（项）：2016年决算数为3.93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70.52万元，完成预算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44万元，完成预算100%。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6年决算数为7.86万元，完成预算100%。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6年决算数为7.67万元，完成预算100%。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2016年决算数为16.37万元，完成预算100%。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16年决算数为13.55万元，完成预算100%。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16年决算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100%。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2.59万元，完成预算100%。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16年决算数为7.22万元，完成预算100%。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16年决算数为42.51万元，完成预算100%。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决算数为28万元，完成预算100%。

2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2016年决算数为5.6万元，完成预算100%。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100%。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98.46万元，完成预算100%。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2016年决算数为190.52万元，完成预算100%。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年决算数为10.56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福兴镇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77.11

万元，增加 107.41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正常增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以及新增交通补贴等。其中：

人员经费 952.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24.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福兴镇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1.13 万元，下降 3.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15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81 万元，下降 7.49%，主要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厉行节约规定，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2 万元，下降 1.43%，主要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厉行节约规定，减少接待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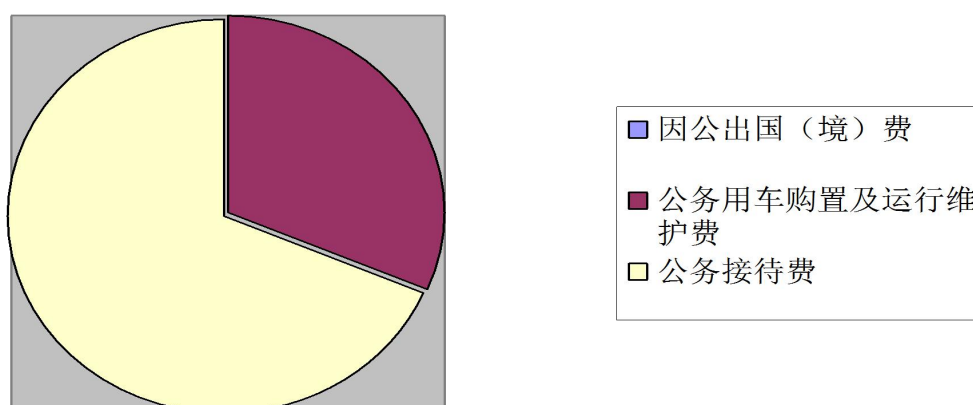
生。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 万元，占 31.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 万元，占 68.75%。具体情况如下：

（饼状图）

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轿车 3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辆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下村、外出公务办事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 **3. 公务接待费**

2016 年公务接待费 2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05 批次，2750 人，共计支出 2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15 万元，禁毒管理 1.65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福兴镇 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福兴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4.45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33.35 万元，增长 17.45%，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其他交通补贴。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福兴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34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0.0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政府部门用车保险

增加。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3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部门用车保险 0.34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福兴镇公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暂未对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管理。

##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

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人大事务（款）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支出；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各方面的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纪检监察事务（款）反映纪检、监察方面的支出；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群众团体事务（款）反映各级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群众团体以及工会、妇联、共青团组织（包括中华青年联合会）等方面的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指

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公安（款）反映公安事务及管理支出；禁毒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工作的支出。

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指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文化（款）反映政府用于公用文化设施、艺术表演团体及文化艺术活动等方面的支出；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指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反映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等方面的支出；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抚恤（款）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抚恤（款）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抚恤（款）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社会福利（款）反映社会福利事务支出；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特困人员供养（款）反映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其他生活救助（款）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2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医疗保障（款）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

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医疗保障（款）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计划生育事务（款）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计划生育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计划生育事务（款）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计划生育事务（款）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指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农林水支出（类）反映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农业（款）反映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支出；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指农林水支出（类）反映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林业（款）反映政府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林业事业机构（项）反映用于林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农林水支出（类）反映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农村综合改革（款）反映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农林水支出（类）反映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农村综合改革（款）反映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农林水支出（类）反映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农村综合改革（款）反映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

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3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3.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